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以及提交审议的议案、表决票。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连锁营销网络扩建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宜，充分考虑了公司募投项目的市场状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且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变更该募投项目资金用途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闲置资金进行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本次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本金安全，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补选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工作变动原因，陈统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由于陈统松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的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陈统松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补其缺额后生效，在此之前陈统松先生仍需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经公司推荐，张建闻先生为监事候选人。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1 月 29 日